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110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大園區大觀路 178 號(本公司大園廠)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計 90,743,535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 4,363,01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總數 165,333,054 股之 54.88%。

出席董事：李慶柏董事長、徐蘭英董事、郭英聰董事、余慶陽董事、林石山董事、劉東杰董事、連松柏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培元獨立董事、張文正獨立董事等 9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11 席之半數。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會計師

主席：李慶柏董事長



記錄：宋玫慧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敬請 洽悉)

議事經過：股東戶號 2840 第一次發言：針對公司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落於較為末段級距，建請公司擬訂改善及提升治理之方案並定期提報董事會，以建立良善公司治理制度。

主席說明：1. 本公司已陸續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等辦法。

2. 本公司已於 109 年股東會後設置審計委員會。

3. 網頁重新規劃頁面設計提供充分即時資料。

4. 年報揭露將參酌治理評鑑指標揭露方式來表達。

本公司於本年度 6 月已依公司治理指標進行規劃，並定期提報董事會以期改善不足部分，藉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二、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敬請 洽悉)

三、109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四、109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五、子公司海安建錫金屬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改善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及吳偉豪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並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在案。
-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90,743,535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86,379,039	1,292,931	87,671,970	96.61%
反對權數	0	10,405	10,405	0.01%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77	3,059,683	3,061,160	3.37%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流通在外股數： 165,333,054 股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	175,159,508	
減：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4,640)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7,494,48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7,450,381)	
本期末分配盈餘	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90,743,535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86,379,039	1,337,923	87,716,962	96.66%
反對權數	0	12,409	12,409	0.01%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77	3,012,687	3,014,164	3.32%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配合公司實務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90,743,535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86,379,039	1,338,557	87,717,596	96.66%
反對權數	0	10,520	10,520	0.01%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77	3,013,942	3,015,419	3.32%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相關法令變動及公司實務需要，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90,743,535 權。

投票方式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86,379,039	1,339,888	87,718,927	96.66%
反對權數	0	10,544	10,544	0.01%
無效權數	0	0	0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77	3,012,587	3,014,064	3.32%

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 9 點 22 分)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09 年合併營業收入 14,276,009 仟元較 108 年 16,607,401 仟元減少 2,331,392 仟元，公司年度整體獲利 175,159 仟元，EPS 1.06 元。

本公司 109 年不銹鋼平均售價較 108 年同期為低，全年銷售噸數為 252,226 噸，相較 108 年度銷售噸數 259,764 噸下降 7,538 噸，下降幅度 2.9%，而 109 年不銹鋼平均銷售價格雖較 108 年度全年微幅下滑，銷售量同時呈現下滑，因此 109 年整體營收 14,276,009 仟元較 108 年度 16,607,401 仟元下降約 14%，兩年度毛利率則分別落在 4.28% 及 4.38%。

109 年的營業費用 508,168 仟元較 108 年度 542,849 仟元下降 34,681 仟元降幅約 6.39%，主要下降原因為本年度推管研相關費用支出控管得宜，致使 109 年度毛利總額支應營業費用後營業淨利仍有 103,847 仟元，雖相較 108 年度營業淨利 185,050 仟元下降 81,203 仟元。而集團 109 年營業外淨收入 123,762 仟元，相較 108 年度營業外淨支出 107,103 仟元增加 230,865 仟元。綜上所述，109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為 175,159 仟元，每股盈利為 1.06 元。

全球受疫情等因素影響各產業需求，本公司營運規模較大的所在地中國也不例外，2020 年宏觀經濟有下行壓力，但幅度可控。且由於中國政府陸續加大對鐵路、公路等基礎建設及新型基礎建設如 5G 網路、人工智能、工業互聯網、物聯網、新能源汽車充電站等項目的投資力度，同時老舊小區改造、智能製造、海洋工程、軌道交通、衛星等先進製造業的發展也將拉動不銹鋼的需求。醫療設備比如手術工具，針頭，醫用輔助工具(推車)等受疫情影響也將迎來需求的增长，普通老百姓消費的廚電領域，抗菌不銹鋼都逐步提高需求，在此狀況下又採取降低融資成本等措施確保宏觀經濟穩定在可控水平，2020 年-2025 年間中國不銹鋼的產量或將延續前幾年高水位狀態，需求量也維持在高水位不變。

雖 2020 年全球面臨肺炎疫情衝擊，但不論不銹鋼市場走勢如何變化，不銹鋼為民生必需品，短期面臨供需變化，但長期而言不銹鋼實質應用仍然持續增加，故本公司 2021 年在此行業仍能穩定經營發展。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645 號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2,872,500 仟元，認列投資利益金額 165,492 仟元，因對該等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佔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 73%，該等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對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該等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入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茲就該關鍵查核事項分述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評估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於評估應收帳款是否產生減損時，係藉由考量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情形以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例如:客戶財務能力及償還條件)等事項據以提列應收帳款備抵呆帳，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金額重大，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其對客戶授信額度之建立與核准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抽查測試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款帳齡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複核管理階層考量總體經濟資訊後所訂定損失率之合理性，據以做為備抵呆帳提列之計算基礎並驗算備抵呆帳提列的正確性；
4. 對於重大之逾期帳款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之帳款採行個別辨認方式，了解其延遲收款原因，抽樣複核管理階層提示估計預期可收回之相關文件，測試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回收情形，驗證個別應收帳款備抵呆帳金額提列之適足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板、不銹鋼捲、鋼鐵材及各種五金材料等之裁剪、分條加工及銷售，由於存貨金額係屬重大，且不銹鋼市場價格波動較大，不銹鋼盤價價格的漲跌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結果，同時存貨淨變現價值亦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政策合理性；
2. 比較不銹鋼盤價走勢與管理階層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核對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使用之數據與盤價表之關連性；
3. 抽查存貨料號之最近銷價價格或進料價格核對至發票或盤價，以驗證其計算之正確性及允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建鋁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44,822 仟元及新台幣 451,095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1.24%及 12.43%；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失)利益分別為新台幣(6,272)仟元及新台幣 19,074 仟元，分別占綜合利益(損失)總額之(4.74%)及(18.4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

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吳偉豪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0 日

附件三

建錫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6,778	1	\$ 100,411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39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63,576	4	303,469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八	15,200	1	4,8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8,890	1	37,528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46,811	6	110,56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4,355	-	3,03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79,225	2	79,550	2
130X	存貨	六(五)	294,817	8	222,951	6
1410	預付款項		13,255	-	8,48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1,680	-	1,01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94,587</u>	<u>23</u>	<u>872,229</u>	<u>24</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	-	14,41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872,500	73	2,566,277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60,455	4	164,831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342	-	1,366	-
1780	無形資產		1,923	-	2,2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5,890	-	5,8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1,717	-	1,53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63,827</u>	<u>77</u>	<u>2,756,492</u>	<u>76</u>
1XXX	資產總計		<u>\$ 3,958,414</u>	<u>100</u>	<u>\$ 3,628,721</u>	<u>100</u>

(續次頁)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094,768 28	\$ 1,319,581 3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94 1	49,884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及七	379,930 10	120,381 3
2150	應付票據		13,589 -	8,158 -
2170	應付帳款		5,689 -	20,60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63,667 4	231,951 6
2200	其他應付款		29,741 1	15,41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31,781 3	60,07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912 -	74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及七	20,208 1	68,269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90,179 48</u>	<u>1,895,060 5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8,968 1	22,23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453 -	63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10,459 -	10,29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9,880 1</u>	<u>33,170 1</u>
2XXX	負債總計		<u>1,930,059 49</u>	<u>1,928,230 53</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653,330 42	1,653,330 4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53,367 9	157,804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35,401 1	33,88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3,934 5	170,32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74,945 4	15,123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72,622) (10)	(329,978) (9)
3XXX	權益總計		<u>2,028,355 51</u>	<u>1,700,491 4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958,414 100</u>	<u>\$ 3,628,721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建錫寶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003,179	100	\$ 1,030,6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十一)及七	(1,890,323)	(94)	(968,314)	(94)		
5900 營業毛利		112,856	6	62,328	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828)	(1)	(15,721)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5,721	1	14,108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1,749	6	60,715	6		
營業費用	六(十二)(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32,775)	(2)	(32,913)	(3)		
6200 管理費用		(59,625)	(3)	(50,97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5,296)	-	38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7,696)	(5)	(83,506)	(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4,053	1	22,79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776	-	4,79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1,559	-	1,7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7,803	1	14,271	1		
7050 財務成本		(25,643)	(1)	(30,988)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65,492	8	48,58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987	8	38,392	4		
7900 稅前淨利		175,040	9	15,601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二)	119	-	(258)	-		
8200 本期淨利		\$ 175,159	9	\$ 15,343	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8)	-	(\$ 27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4	-	5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14)	-	(22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312)	(1)	(5,734)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9,332)	(1)	(113,033)	(1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2,644)	(2)	(118,767)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2,858)	(2)	(\$ 118,987)	(1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301	7	(\$ 103,644)	(1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6		\$ 0.0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6		\$ 0.0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建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5,040	\$ 15,6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5,296 (381)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十八) 11,496	12,132
無形資產攤銷數	六(十八) 1,028	1,0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3,101)	(5,071)
處分投資利益	(51)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六(十七) (20)	(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65,492)	(48,581)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766)	(4,794)
財務成本	25,643	30,988
未實現銷貨毛利	1,107	1,6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6	-
應收票據	(10,475)	3,645
應收帳款	(3,435)	(8,2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6,242)	(20,287)
其他應收款	(2,013)	(1,24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49)	(6,828)
存貨	(71,866)	(101,929)
預付款項	(6,616)	3,938
其他流動資產	(664)	(1,1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431 (4,181)
應付帳款	(14,919)	19,478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284)	108,126
其他應付款	14,334 (2,59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480)
合約負債-流動	259,549	28,370
其他流動負債	(207)	17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	(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855	18,351
所得稅退還數	1,968	2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823	18,6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474	1,55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40)	(1,5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701	10,579
無形資產增加	(718)	(28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15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44,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655)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47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54,310	70,618
處分子公司款項	11,079	-
利息收取數	2,458	4,8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8,579	116,3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短期借款舉借數	1,983,319	1,804,604
短期借款償還數	(2,208,132)	(1,562,901)
長期借款舉借數	3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71,124)	(83,6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舉借(償還)	71,709 (194,203)
利息支付數	(25,626)	(32,931)
租賃本金償還	(1,181)	(1,7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1,035)	(70,8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3,633)	64,0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411	36,3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778	\$ 100,41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954 號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建錫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錫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錫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建錫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評估

事項說明

建錫集團於評估應收帳款是否產生減損時，係藉由考量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以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例如：客戶財務能力及償還條件)等事項據以提列應收帳款備抵呆帳，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金額重大，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五(二)及六(四)說明。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其對客戶授信額度之建立與核准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抽查測試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款帳齡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複核管理階層考量總體經濟資訊後所訂定損失率之合理性，據以做為備抵呆帳提列之計算基礎並驗算備抵呆帳提列的正確性；
4. 對於重大之逾期帳款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之帳款採行個別辨認方式，了解其延遲收款原因，抽樣複核管理階層提示估計預期可收回之相關文件，測試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回收情形，驗證個別應收帳款備抵呆帳金額提列之適足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建鋁集團主要從事不銹鋼板、不銹鋼捲、鋼鐵材及各種五金材料等之裁剪、分條加工及銷售，由於存貨金額對合併報表係屬重大，且不銹鋼市場價格波動較大，不銹鋼盤價價格的漲跌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結果，同時存貨淨變現價值亦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五(二)及六(五)說明。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政策合理性；
2. 比較不銹鋼盤價走勢與管理階層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核對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存貨淨變現價值所使用之數據與盤價表之關連性；
3. 抽查存貨料號之最近銷價價格或進料價格核對至發票或盤價，以驗證其計算之正確性及允當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建鋁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10,167 仟元及 635,11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22%及 9.56%；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586,778 仟元及 1,363,257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11.08%及 8.13%。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錫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李燕娜



會計師

吳偉豪

吳偉豪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0 日

附件五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76,773	6	\$	430,177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39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282,526	5		585,775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八		146,671	2		129,89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八		1,138,654	18		1,266,551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	-		9,401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7,835	2		70,77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61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237	-		2,571	-
130X	存貨	六(五)及八		1,811,273	29		1,671,639	25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及七		533,109	8		351,449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950	-		7,24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444,028</u>	<u>70</u>		<u>4,526,489</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12,004	-		22,77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50,557	1		50,38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八		1,489,251	24		1,592,987	2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及八		187,888	3		329,011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八		37,104	1		24,722	1
1780	無形資產			2,334	-		2,76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九)		20,729	-		22,10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七		86,323	1		69,58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86,190</u>	<u>30</u>		<u>2,114,330</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	<u>6,330,218</u>	<u>100</u>	\$	<u>6,640,819</u>	<u>100</u>

(續次頁)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2,912,386	46	\$ 2,869,012	4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93	1	49,884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及七	173,481	3	215,838	3	
2150	應付票據		271,973	4	331,070	5	
2170	應付帳款		87,033	1	319,30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14,904	-	
2200	其他應付款		218,094	4	233,034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46,454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027	-	10,49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5,561	-	35,70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五)(十六)	442,987	7	400,216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182,435</u>	<u>66</u>	<u>4,525,913</u>	<u>6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十六)	60,104	1	24,31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九)	742	-	7,72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3,564	-	100,05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十七)	32,976	1	146,750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7,386</u>	<u>2</u>	<u>278,839</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4,279,821</u>	<u>68</u>	<u>4,804,752</u>	<u>7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653,330	26	1,653,330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53,367	5	157,804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35,401	1	33,88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3,934	3	170,32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74,945	3	15,123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72,622)	(6)	(329,978)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028,355</u>	<u>32</u>	<u>1,700,491</u>	<u>26</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七)	22,042	-	135,576	2	
3XXX	權益總計		<u>2,050,397</u>	<u>32</u>	<u>1,836,067</u>	<u>2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6,330,218</u>	<u>100</u>	<u>\$ 6,640,81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14,276,009 100	\$ 16,607,4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七) (二十八)及七	(13,663,994) (96)	(15,879,502) (96)
5900 營業毛利		612,015 4	727,899 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二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91,938) (2)	(218,707) (1)
6200 管理費用		(311,038) (2)	(301,64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31,66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5,192) -	9,16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8,168) (4)	(542,849) (3)
6900 營業利益		103,847 -	185,05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752 -	9,71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44,615 -	40,9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193,483 2	(42,56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及七	(122,259) (1)	(118,16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71 -	2,91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3,762 1	(107,103) (1)
7900 稅前淨利		227,609 1	77,947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九)	(54,384) -	(66,678)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73,225 1	11,269 -
8100 停業單位損失		(2,002) -	(5,710) -
8200 本期淨利		\$ 171,223 1	\$ 5,559 -

(續次頁)

建 錫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年 度 損 益 表
民 國 109 年 及 前 年 同 期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268)	(\$ 275)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54	5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14)	(22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	(40,065)	(114,36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	(1,98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0,053)	(116,34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0,267)	(\$ 116,56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956	(\$ 111,00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5,159	\$ 15,343
8620 非控制權益		(\$ 3,936)	(\$ 9,7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2,301	(\$ 103,644)
8720 非控制權益		(\$ 1,345)	(\$ 7,359)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07	\$ 0.11
9720 停業單位淨損		(0.01)	(0.0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06	\$ 0.0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07	\$ 0.11
9820 停業單位淨損		(0.01)	(0.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06	\$ 0.0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108 年	歸 屬 於 母 保 留 盈 業 主 之 權 益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主 之 權 益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53,330	\$ 157,804	\$ 33,889	\$ 155,100	\$ 1,804,135
108 年 度 淨 利	-	-	15,223	15,343	15,343
108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220)	(220)	(118,987)
108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15,123	15,123	(103,644)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7,359
提 列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15,223	15,223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653,330	\$ 157,804	\$ 33,889	\$ 170,323	\$ 1,700,49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53,330	\$ 157,804	\$ 33,889	\$ 170,323	\$ 1,700,491
109 年 度 淨 利	-	-	175,159	175,159	175,159
109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214	214	(42,858)
109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174,945	174,945	(42,644)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132,301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1,512	1,512	-
提 列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變 動	-	-	-	13,611	-
認 列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變 動 數	-	195,563	-	-	195,563
非 控 制 權 益 變 動 數	-	-	-	-	83,374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653,330	\$ 353,367	\$ 35,401	\$ 183,934	\$ 2,028,3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27,609	\$ 77,947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2,002)	(5,710)
本期稅前淨利	225,607	72,2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5,192	(8,98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七) 144,310	165,869
攤銷費用(含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七) 12,873	16,0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五) (28,270)	6,0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六(十四) 20	(1,468)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五) (149,491)	-
贖回負債估計變動損失	六(二十五) 10,372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171)	(2,919)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22,259	124,419
利息收入	(7,752)	(9,7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6)	-
應收票據	(16,871)	171,736
應收帳款	108,802	(235,10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81	(7,415)
其他應收款	(53,789)	(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2,101	(272)
存貨	(166,094)	(86,532)
預付款項	(190,498)	161,723
其他流動資產	(7,703)	36,3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9,097)	184,493
應付帳款	(231,806)	90,92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417)	5,018
其他應付款	16,210	(14,170)
合約負債	(38,287)	87,477
其他流動負債	(9,819)	41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2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55,904)	754,918
所得稅支付數	(61,675)	(44,5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17,579)	710,4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形資產增加	(717)	(28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934)	(55,48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7,419	48,91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一) (186,233)	(338,93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備款	103,158	26,9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617)	(99,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17,681	-
利息收取數	17,460	8,186
處分子公司(扣除所處分之現金)	六(三十一) (4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3,787	(409,7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0,000)	-
短期借款舉借數	4,941,813	3,865,998
短期借款償還數	(4,778,607)	(3,870,541)
長期借款舉借數	59,887	-
長期借款償還數	(72,067)	(84,803)
租賃本金償還	(42,522)	(10,929)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665)	-
利息支付數	(119,431)	(115,27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92)	(215,55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7,020)	(128,5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3,404)	(43,4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0,177	473,6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6,773	\$ 430,17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趙秋萍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會計師、吳偉豪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致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連松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正原因說明
<p>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於需要時決議發行之。本公司得依臺灣證券集中保管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p>	<p>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捌億元整，分為貳億捌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於需要時決議發行之。本公司得依臺灣證券集中保管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p>	<p>依公司實務需求修訂。</p>
<p>第卅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七月十九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八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p>	<p>第卅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七月十九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八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u>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四日。</u></p>	<p>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p>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正原因說明
<p>第三條 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第一、二項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 185 條第 1 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以下略。</p>	<p>第三條 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第一、二項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 185 條第 1 項各款之事項、<u>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第 43 條之 6、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56 條之 1 及第 60 條之 2 之事項</u>，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相關規定以 1 項為限，提案超過 1 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p> <p>以下略。</p>	<p>依法令及實務需求修訂。</p>
<p>第九條 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 第一項略。</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p>	<p>第九條 股東會出席股數之計算與開會 第一項略。</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p>

修訂前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正原因說明
<p>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p>	<p>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p>	
<p>第十四條 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以下略。</p>	<p>第十四條 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u>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 以下略。</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p>
<p>第十九條 本規則訂於96年6月21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第一次修訂經101年6月20日股東會通過。第二次修訂經102年6月13日股東會通過。第三次修訂經104年6月16日股東會通過。第四次修訂經109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p>	<p>第十九條 本規則訂於96年6月21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第一次修訂經101年6月20日股東會通過。第二次修訂經102年6月13日股東會通過。第三次修訂經104年6月16日股東會通過。第四次修訂經109年6月22日股東會通過。<u>第五次修訂經110年6月24日股東會通過。</u></p>	<p>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p>